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广州市白云区广花三路 366 号新总部办公楼三楼圆桌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黎兰女士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的财务报告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

4、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欧派家居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50 元（含税）。

如果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9,151,948 股计算，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约为人民币 10.66 亿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欧派家居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